

總目 6 – 專利稅及特權稅

收入詳情

分目 (編號)	2005-06 實際收入	2006-07 原來預算	2006-07 修訂預算	2007-08 預算
	\$'000	\$'000	\$'000	\$'000
020 採石及開礦	25,193	23,300	21,400	32,700
030 橋樑及隧道	15,934	15,799	17,239	66,009
070 加油站	6,367	5,817	5,826	5,706
080 的士專營權稅	—	10,000	—	—
090 電視廣播	—	—	1,237	—
100 停放車輛	319,550	318,688	311,280	308,592
170 車輛檢驗	58,577	63,130	55,330	55,330
201 屠房特權稅	16,500	16,500	16,500	16,500
202 其他專利稅及特權稅	173,938	174,529	173,008	296,494
總額	<u>616,059</u>	<u>627,763</u>	<u>601,820</u>	<u>781,331</u>

收入來源簡介

專利公司所繳付的專利稅、政府停車場、橋樑及隧道和加油站繳納的稅款、的士專營權稅及其他各項專利稅及特權稅，均記入本收入總目。

在分目 **020 採石及開礦** 項下記入石礦場合約及開礦批約的專利稅。

在分目 **030 橋樑及隧道** 項下記入大老山隧道的專利稅，以及負責管理香港仔隧道、機場隧道、獅子山隧道、城門隧道、將軍澳隧道、青嶼幹線、海底隧道及愉景灣隧道的承辦商所繳付的特權稅，當中須扣除為實施證券化計劃發行債券所需扣減的收入。

在分目 **070 加油站** 項下記入本港油公司的加油站所繳付的專利稅。

在分目 **080 的士專營權稅** 項下記入簽發市區、新界及大嶼山的士牌所得的收入。

在分目 **090 電視廣播** 項下記入電視廣播有限公司、亞洲電視廣播有限公司及香港有線電視有限公司所繳付的專利稅。

在分目 **100 停放車輛** 項下記入管理及經營政府停車場、棄置車輛收集中心、柯士甸道跨界巴士總站及路旁停車收費錶的承辦商所繳付的特權稅。

在分目 **170 車輛檢驗** 項下記入管理及經營新九龍灣驗車中心的承辦商所繳付的特權稅。

在分目 **201 屠房特權稅** 項下記入管理及經營上水屠房承辦商所繳付的特權稅。

在分目 **202 其他專利稅及特權稅** 項下記入雜項專利稅及特權稅。

專利稅及特權稅佔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政府收入總額的 0.3%。

收入的變動情況

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的修訂預算為 601,820,000 元，較原來預算淨減少 25,943,000 元(4.1%)。

在分目 **080 的士專營權稅** 項下，的士牌只在有需要時才簽發，並無預設的發牌限額。由於至今仍未有這方面的收入，所以修訂預算一欄顯示並無收入。

在分目 **090 電視廣播** 項下的修訂預算 1,237,000 元，是專利稅稅款的最後調整，因為電視廣播牌照的專利稅計劃已在二〇〇〇年七月七日廢除。

在分目 **170 車輛檢驗** 項下的收入減少 7,800,000 元(12.4%)，主要由於從二〇〇五年十二月起新車輛檢驗合約令全年管理費用增加。

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的預算為 781,331,000 元，較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的修訂預算淨增加 179,511,000 元(29.8%)。

在分目 **020 採石及開礦** 項下的收入增加 11,300,000 元(52.8%)，主要由於根據由二〇〇七年四月一日起生效的新石礦場合約應收的收入較高，以及在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收到在舊石礦場合約下清繳的餘額。

總目 6 – 專利稅及特權稅

在分目 **030** 橋樑及隧道項下的收入增加 48,770,000 元(282.9%)，主要計及預計於二〇〇七年年底啟用的八號幹線長沙灣至沙田段的預計收入。

在分目 **090** 電視廣播項下並無收入，因為電視廣播牌照持牌人須繳付的專利稅已在二〇〇〇年七月七日廢除。

在分目 **202** 其他專利稅及特權稅項下的收入增加 123,486,000 元(71.4%)，主要由於第三代流動服務牌照的頻譜使用費增加，以及在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到期繳付頻譜使用費的第二代流動服務牌照的持牌人數目增加。